证券简称:金龙羽 公告编号:2024-070

##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4年10月24日下午以现场方式在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大道118号和 成世纪名园 3A 21 楼会议室召开,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发 出,应参加会议人数3人,实际参加会议3人,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 议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纪桂歆先生召集并主持,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 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决议如下: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:同 意3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:

经审核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 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。

《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 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 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0月25日